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

团标工委函[2025]第 11 号

关于征集 2025 年度特种设备用机器人相关团体标准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完善特种设备用机器人生产、使用和检验检测相关技术标准体系,推进团体标准工作的开展,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特种设备用机器人标准化工作组计划组织开展相关团体标准项目的征集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缺失但属产业急需的机器人标准化项目,主要包括:

1、服务于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和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应急处置、事故救援、安全巡检、报废处理等用途的机器人和归类为特种设备的机器人标准化需求,如锅炉/容器用机器人、无损检测机器人、管道机器人、智能场(厂)内移动机器人、电梯/起重机械用机器人、索道/游乐设施用机器人、巡检与应急处置机器人等;

2、在高温、高压、高空、高湿、辐射、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或者受限空间场景等特种作业环境下应用的、与特种设备用环境相近的机

器人标准化需求，水下应用机器人（如水下探测、过江管道监测、水下作业、深海作业机器人等）、深地应用机器人（矿山、深井等）、危险环境作业机器人（如易燃易爆场（厂）内运维机器人、核工业运营维护机器人等）、受限空间运维机器人（如地下管廊检测维护机器人，热力管廊巡检机器人、污水涵道清理机器人、坍塌建筑物内部探查机器人等）、高空设施检测维护机器人、特殊空间操作机器人等。

二、申报要求

1、坚持需求驱动，填补行业空白，发挥前瞻引领作用，重点申报行业迫切需要以及响应高新技术创新、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为目标的标准。

2、申报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要求，与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无交叉重复。

3、对于技术成熟、基础工作扎实、技术文件较完善的项目可优先立项，视情况经批准后可进入快速制定程序。

4、申报单位应熟悉国内外相关领域研究现状和标准建设情况，应具备相关工作基础和统筹资源的能力。

5、团体标准制修订及出版所需经费由项目参与单位共同承担。

三、申报程序

1、全年常态化征集，申报单位在进行充分的前期研究基础上，填写《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报书》（见附件）。

2、申报单位将加盖公章的立项申请书电子版发送至邮箱：121934985@qq.com；若已有标准草案或相关论证材料以及涉及知识产权等材料请一并提交。

3、本次征集的团体标准根据申报情况，将分批次集中立项审查，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4、审核批准立项的项目，将列入团体标准制修订计划，由工作组秘书处确定牵头单位（同等条件下，申报单位将优先作为牵头单位），

并指导其签署任务书以及组织开展团体标准制定工作。

四、联系方式

对于标准征集及相关工作欲进一步了解者，可与特种设备用机器人标准化工作组秘书处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曾远跃 13599722226

孙良艳 18859101962

附件：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报书

